

#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 1.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65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7.5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87,5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人民币 1,828,315,539.41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3 月 13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042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

#####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5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5,718,431 股，发行价格为 6.8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93,000,000.00 元，扣除从募集资金中已直接扣减的承销费和保荐费 21,750,000.00 元（前期已预付保荐费 1,000,000.00 元，承销费和保荐费含税金额合计 22,750,000.00 元），实际汇入公司银行账户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671,250,000.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3,687,470.22 元（承销费和保荐费 21,462,264.15 元；律师费 943,396.23 元；审计、验资及其它会计鉴证费 450,000.00 元；信息披露费 600,000.00 元；上市登记费 231,809.8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669,312,529.78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294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 1.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时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金额	1,828,315,539.41
减：2013-2014 年募投项目支出	1,063,607,815.32
减：2013-2014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15,824.08
减：2013 年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	408,889,800.00
加：2013-2014 年专户利息收入	3,943,503.3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104,745,603.3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255,000,000.00

时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减：2015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211,918,915.85
减：2015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660.00
加：2015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420,266.6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8,246,294.1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40,000,000.00
减：2016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71,162,736.57
减：2016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1,015.50
加：2015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87,360.8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27,169,902.9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50,000,000.00
减：2017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77,202,310.68
减：2017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435.00
加：2017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36,050.5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3,207.8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0.00
减：2018 年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基本户	3,085.82
减：2018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230.00
加：2018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07.9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0.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0.00

##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时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金额	1,671,250,000.00
减：2017 年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	827,739,510.00
减：2017 年归还有息债务	843,510,000.00
减：2017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890.00
加：2017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630,560.0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630,160.0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0.00
减：2018 年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基本户	623,063.6

时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减：2018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8,231.74
加：2018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135.2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0.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0.00

### (三)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3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 8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4 年 5 月 27 日，公司共计使用募集资金 780,169,341.64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2014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继续使用募集资金中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不超过 6.00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5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6.00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5 年 5 月 27 日，公司已将实际使用的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6.00 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2015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 1.50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1.50 亿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 2016 年 5 月 27 日，公司已将实际使用的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 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 2016 年 6 月 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 5,000.00 万人民币，使用期限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7 年 5 月 15 日，公司已将实际使用的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 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 4,000.00 万元人民币，使用期限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公司实际使用的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 年 1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将实际使用的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事项进行了公告。

## **二、 募集资金管理和专户存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银行专项账户进行资金管理，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 1. 2013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13年3月28日，公司与2013年非公开发行保荐机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三山支行、国家开发银行新疆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2. 201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17年11月3日，公司与2017年非公开发行保荐机构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三方监管协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挪用募集资金等问题。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情形。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1. 2013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签订监管协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

户存储如下：

监管行	专户账号	账户性质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三山支行	107034804991	股票募集资金监管专户	0.00	活期	账户已注销
国家开发银行新疆分行	65101560063856330000	股票募集资金监管专户	0.00	活期	账户已注销
		债权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及偿债专户	0.00	活期	账户已注销
		自有资金	0.00	活期	账户已注销
合计	——	——	0.00	——	——

## 2、201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签订监管协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如下：

监管行	专户账号	账户性质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	65050163170000000189	募集资金监管专户	0.00	活期	账户已注销
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65101560066646510000	募集资金监管专户	0.00	活期	账户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60090078801600000070	募集资金监管专户	0.00	活期	账户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	107667188359	募集资金监管专户	0.00	活期	账户已注销

子市分行					
合计	—	—	0.00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2013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1.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有关说明，公司 2013 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40,888.98 万元。该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2465 号”鉴证报告进行验证。

#####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关说明，公司经 2017 年 11 月 24 日第五届第四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 87,719.65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



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364 号《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因此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小于发行方案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专户中实际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金额 82,773.95 万元小于董事会审批金额 87,719.65 万元。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 4,000.00 万元人民币，使用期限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实际使用的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 年 1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对将实际使用的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事项进行了公告。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

项目的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系统设置，在归还中国银行借款时须将本金和利息一并结清，因此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归还中国银行借款时银行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款人民币 745,235.77 元偿还借款利息。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745,235.77 元，归还上述使用的募集资金。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0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2013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附表 1:

##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87,5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2,781,578.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富南热电 2×300MW 级热电联产项目	否	1,828,315,539.41	1,828,315,539.41	1,828,315,539.41	—	1,832,781,578.42	4,466,039.01	100.24	注 1	7,132.74	否	否
合计	—	1,828,315,539.41	1,828,315,539.41	1,828,315,539.41	—	1,832,781,578.42	4,466,039.0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根据国家电网新疆电力设计院编制的《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上大压小、节能减排”2×300MW 热电联产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在设备年利用小时 5,000 小时，按照到厂不含税标准煤价 205.65 元/吨（含运费）的情况下，按不含税售电价格 0.20154 元/度、不含税售热价格 13.29 元/吉焦计算，且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20 亿元（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贷款利率为 7.83%）的前提下，工程投产后，达产期年平均：可向电网供电 29.27 亿度，向热网供热 876.69 万吉焦，实现销售收入 70,636.0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23,082.00 万元，财务净现值（I=8%）51,330.00 万元，投资回收期 9.55 年（税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300Mw 热电联产扩建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资金投入进度 100.24%，尚有部分工程尾款未支付。项目当年向电网供电量 34.52 亿度，向热网供热 739.99 万吉焦，未达到原预计效益。

注 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5：投入进度大于 100%，系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所致。

附表 2:

##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93,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71,249,51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银行贷款	否	930,457,000.00	930,457,000.00	930,457,000.00	—	930,456,510.00	-490.00	99.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公司债券	否	740,793,000.00	740,793,000.00	740,793,000.00	—	740,793,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71,250,000.00	1,671,250,000.00	1,671,250,000.00	—	1,671,249,510.00	-490.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